

“政采云”平台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

河池市公安局环食药快速检验实验室项目

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HCZC2026-J1-990038-GDZB

采购计划编号：HCZC2025-J1-02186-002

采购人：河池市公安局

中标供应商：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6年6月3日

合同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书	1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6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1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14
4.1	成交通知书	14
4.2	售后服务承诺	15
	售后服务承诺书	1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17
4.3	采购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18
4.4	响应函	43
4.5	响应报价表	45
4.6	响应服务技术资料表	46
1.	多功能集成拉曼光谱仪佐证资料	46
1.1	彩页	46
1.2	拉曼光谱性能模块检测报告	64
1.3	微流控 PCR 性能报告	55
2.	便携式全光谱食品检测仪佐证资料	61
2.1	仪器性能彩页	61
2.2	仪器性能检测报告	65
2.3	仪器性能检测报告	73
3.	便携式食品药品胶体金检测仪彩页	75
4.	恒温荧光 PCR 检测仪彩页	79
4.7	商务条款偏离表	89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026 年 5 月 19 日，河池市公安局 以 竞争性谈判方式 对 河池市公安局环食药快速检验实验室项目、项目编号：HCZC2026-J1-990038-GDZB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国鼎和诚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评定，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 河池市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和 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采购文件及“响应报价”（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物

1.2.1 标的物 1 信息

1.2.1.1 名称：环食药快速检验实验室设备；

1.2.1.2 数量：一套；

1.2.1.3 质量：满足甲方采购要求，提供符合生产质量标准的全新的，未经拆封的产品。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735000 元（大写：柒拾叁万伍仟元整 人民币，含税）。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生产厂家及规格型号	数量	分项价格（元）
1	多功能集成拉曼光谱仪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P90	1 台	380000
2	便携式全光谱食品检测仪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UV2600	1 台	86000
3	便携式食品药品胶体金检测仪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HS20	1 台	35000

4	恒温荧光PCR检测仪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PCR80	1 台	76000
5	现场勘察化验箱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RPD-A	1 个	8000
6	便携式重金属检测系统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D11	1 台	42000
7	多参数水质检测仪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D60	1 台	58000
8	复合型有害气体检测仪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GT	1 台	10000
9	超纯水一体机	舒活泉、舒活泉（厦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UPTC-10 智能款	1 台	3000
10	台式离心机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LX02A	1 台	2000
11	鼓风干燥箱	天津市泰斯特、天津市泰斯特仪器有限公司、TW43L	1 台	2000
12	微型离心机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LX01	1 台	1000
13	超声波清洗器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CS01	1 台	1000
14	涡旋混合器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HY01	1 台	1000
15	样品浓缩仪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NS01	1 台	2000
16	恒温水浴锅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Polaris-SY02	1 台	1000
17	万分之一天平	常州市幸运电子、常州市幸运电子设备有限公司、FA1004E	1 台	2000
18	组织研磨仪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1 台	1000

		Polaris-YM02		
19	移液枪	大龙、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股份有限公司、TopPette 系列	1 套	1000
20	样品冷藏柜	杭州格芯、杭州格芯电器有限公司、/	2 台	4000
21	集成服务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1 项	9000
22	配套耗材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1 项	5000
23	配套试剂	普拉瑞思、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1 项	5000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人民币 <u>柒拾叁万伍仟元整</u> （¥ <u>735000</u> 元）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乙方供货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出合同金额 100% 的合法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5-7 天启动支付程序；

1.4.2 发票开具方式：按甲方要求执行。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服务期限

1.5.1 交付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供货完毕并验收合格；

1.5.2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乙方通过顺丰速运将货物发运至甲方指定地址；

1.5.4 服务及质保期限：项目整体质保期 3 年，质保期内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终生维修和备件更换（质保期从设备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迟延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

付违约金;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延迟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20%;延迟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服务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7.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河池市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加盖有效电子公章时生效。

甲方：河池市公安局

乙方：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

11451200008045131J

号码：91320505MA1P5XYX5N

住所：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158号13幢

法定代表/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负责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翟凯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158号13幢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215011

电话：

电话：13811460446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jijiexiang@Polaris-sci.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城支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32250110346100000939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服务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服务、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

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工作日系统中断一天以上）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为项目总价的 30%。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

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五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

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4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2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

甲方

2.4.1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按通用条款执行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如采购范围含有货物的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保修单据、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其他按采购文件及通用条款执行。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 柒拾叁万伍仟元整（¥ 735000 元）。
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本项目无预付款，乙方供货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出合同金额 100% 的合法发票（人民币 735000 元，大写：柒拾叁万伍仟元整），甲方收到发票后 5-7 天启动支付程序。

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付款条件为：

第一期付款：_____

第二期付款：_____

.....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欠付服务费额度的万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乙方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五个工作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十个工作____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十五个工作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在三个工作____日内发起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

①国家有关质量标准；②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③乙方响应文件

3.1 其他：

项目验收：

1、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4、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5、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5.1 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服务数量	
2	服务的质量 文件	
4	服务技术、性能指标	
5	售后服务 承诺	
6	其他工作	

5.2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采购文件；
- (2) 响应文件；
- (3) 采购合同；
- (4) 到货核验单（需采购核验人、复核人及乙方交货人三方签字盖章）、产品拍照图片、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原件、三包凭证、产品的检测报告、原厂质保承诺函等（如采购范围含有货物的）；
- (5) 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4.1 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经评定，项目编号为HCZC2026-J1-990038-GDZB 采购文件中的河池市公安局环食药快速检验实验室项目，确定你公司成交，其成交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	内容
1	成交单位	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2	成交金额	柒拾叁万伍仟元整(¥735000.00 元)
3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供货完毕并验收合格
4	采购单位	河池市公安局

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覃工

电话：0778-2208925

代理机构联系人：杨通礼

电话：0778-2259865

国鼎和诚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4.2 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为保障河池市公安局环食药快速检验实验室项目、项目编号：HCZC2026-J1-990038-GDZB 高效稳定运行，我司就项目售后服务事宜，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质量保证承诺

1. 项目所供货物整体质保期为三年，免费质保期自货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使用部门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质量问题引发的设备缺陷，我司免费提供包修、包换、包退服务；因人为操作、保管不当等非质量原因造成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3. 质保期满后，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维修仅收取更换配件的成本费用，不额外收取人工费、服务费等。

二、专业培训支持

（一）设备操作专项培训

- 理论培训：提供 2 天系统化专业课程，覆盖设备原理、结构、规范操作及日常保养等内容。
- 实操培训：采用一对一现场指导模式，确保使用人员熟练掌握设备操作流程。

（二）环食药业务专项培训（免费提供 2 次）

- 可疑样品识别方法教学
- 食品药品环境快速筛查策略讲解
- 案件线索研判技巧培训
- 20 个典型实战案例深度解析
- 10 套标准化检测方法流程优化指导

三、全方位技术支持

1. 提供 7×24 小时全天候技术响应服务，节假日无休，及时解答设备使用及技术疑问。
2. 每季度开展专业巡检与维护，提前排查设备隐患，保障设备稳定运行。
3. 定期更新检测数据库，同步最新标准及方法，确保检测结果合规有效。
4. 提供定制化检测方法开发支持，适配多样化检测需求。

5. 设备故障期间提供备用机支持，不影响日常检测工作开展。
6. 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协助开展线索筛查、样品初筛等技术工作。
7. 专属技术对接人：为项目配备专属技术对接人，用户可直接联系对接人处理各类技术问题，无需转接等待。
8. 远程协助工具：通过远程桌面、视频连线等方式，为用户提供实时操作指导与故障排查服务。
9. 现场技术支持：针对复杂技术问题，工程师上门提供现场指导，协助用户解决设备调试、使用中的难题。

四、实战办案支撑

1. 重大环食药案件提供现场技术支援，全程配合办案检测工作。
2. 针对疑难复杂样品，开展联合检测与技术研判，提供专业技术支撑。

服务网点信息

• 南宁授权服务中心

地址：广西南宁市明月东路6号紫金城C18号楼一层109号

联系人：李敏（总经理） 联系电话：17710501045

• 贵州子公司

单位名称：普拉瑞思科学仪器（贵州）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贵州大学西校区明正楼202室

联系人：高杰 联系电话：18286007749

• 长沙子公司

单位名称：普拉瑞思科学仪器（长沙）有限公司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黎托街道劳动东路821号明昇时代广场06地块37栋108

联系人：翟凯 联系电话：13811460446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部门	姓名	职务	备注
项目负责人	姬家翔	商务经理	负责整体项目情况，如中标后生产、交付、安装、培训、售后等，主要起到协调作用
产品技术部	常化仿	部门经理	仪器交付完成之后的培训、调试工作（该部门负责人）
	章祥	研发工程师	仪器交付完成之后的培训、调试工作
	周旺鑫	研发工程师	用户在使用过程中的操作相关问题解答
	洪刚	软件工程师	用户在使用过程中的软件相关问题解答
售后支持部	李江梅	研发工程师	在验收之后，持续跟进的技术支持工作
	周旺鑫	研发工程师	用户在使用过程中的操作相关问题解答